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第三季度报告

目录

一、	重要提示.....	3
二、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3
三、	重要事项.....	6
四、	附录.....	15

一、重要提示

-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1.2 公司应参加董事会审议 201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董事为 9 人，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为 9 人，其中 8 名董事出席董事会现场会议，独立董事杨汉刚先生书面表决。
- 1.3 公司负责人喻中权、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德祥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段静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 1.4 本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
总资产	12,453,101,595.82	10,363,385,569.11	20.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309,438,162.98	1,178,513,928.59	11.11
	年初至报告期末 (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88,505,013.53	-1,266,574,015.17	不适用
	年初至报告期末 (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收入	4,181,488,738.03	2,583,937,924.16	61.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7,102,555.80	-624,164,584.32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	109,734,342.15	-623,847,907.32	不适用

2014 年第三季度报告

损益的净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9.41	-53.72	增加 63.13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18	-1.02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18	-1.02	不适用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7-9月)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1-9月)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66,681.63	-233,522.97	主要系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湖北路桥处置固定资产损失。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389,341.41	10,274,328.36	主要系公司及全资子公司鄂州东湖高新、长沙东湖高新、光谷环保收到政府补贴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04,538.10	-203,788.91	主要系其他营业外收支。
所得税影响额	-2,124,397.76	-2,401,762.3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税后)	-65,859.24	-67,040.49	
合计	6,336,940.88	7,368,213.65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 (或无限售条件股东) 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 (户)		68,280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0	165,758,103	26.13	165,758,103	无		国有法人
上海瑞相泽亨投资中心 (有限合伙)	0	41,882,955	6.60	41,882,955	无		其他
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0	33,640,685	5.30		无		国有法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专用证券账户		24,780,000	3.91		未知	未知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广发小盘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3,166,697	2.08		未知	未知
武汉城开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0	2,750,678	0.43		无	国有法人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中融一点成金 13 号证券投资基金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526,584	0.40		未知	未知
张祖睿		2,172,529	0.34		未知	未知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1,979,643	0.31		未知	未知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1,812,493	0.29		未知	未知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 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3,640,685	人民币普通股	33,640,685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专用证券账户			24,7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4,780,00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广发小盘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3,166,697	人民币普通股	13,166,697	
武汉城开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750,678	人民币普通股	2,750,678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中融一点成金 13 号证券投资基金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526,584	人民币普通股	2,526,584	
张祖睿			2,172,529	人民币普通股	2,172,529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1,979,643	人民币普通股	1,979,643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1,812,493	人民币普通股	1,812,493	
武汉联发投资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1,773,200	人民币普通股	1,773,200	
范兵			1,758,000	人民币普通股	1,758,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上述股东中：</p> <p>1、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城开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上海瑞相泽亨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与其他流通股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p> <p>2、武汉联发投资置业有限责任公司系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p> <p>3、其余 7 名股东之间未知其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情况。</p>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说明：

2014 年 10 月 16 日，上海瑞相泽亨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所持公司 41,882,955 股限售股解除限售条件，可以上市流通。详见 2014 年 10 月 11 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编号：临 2014-052。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014 年三季度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
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减金额	增减比例
应收票据	845.00	2,000.00	-1,155.00	-57.7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2,260.00	2,260.00	20,000.00	884.96%
长期应收款	101,000.00	30,624.56	70,375.44	229.80%
长期股权投资	19,106.03	14,674.58	4,431.45	30.20%
投资性房地产	35,806.69	11,563.26	24,243.43	209.66%
在建工程	540.38	1,755.63	-1,215.25	-69.22%
短期借款	142,710.00	91,015.00	51,695.00	56.80%
应付票据	17,988.92	12,643.82	5,345.10	42.27%
应付利息	2,932.77	0.00	2,932.77	1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7,882.67	70,258.87	27,623.80	39.32%
应付债券	118,924.22	0.00	118,924.22	100.00%
专项储备	2,137.86	755.70	1,382.16	182.90%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增减金额	增减比率
营业收入	418,148.87	258,393.79	159,755.08	61.83%
营业成本	361,278.06	222,187.94	139,090.12	62.60%
营业税金及附加	15,621.52	8,365.08	7,256.44	86.75%
资产减值损失	2,515.19	67,859.55	-65,344.36	-96.29%
投资收益	274.66	503.60	-228.94	-45.46%
营业外收入	1,070.00	362.84	707.16	194.90%
营业外支出	86.30	160.15	-73.85	-46.11%
利润总额	17,438.11	-59,382.95	76,821.06	129.37%
所得税费用	5,958.35	3,197.12	2,761.23	86.3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710.26	-62,416.46	74,126.72	118.76%
少数股东损益	-230.50	-163.62	-66.88	-40.8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103.93	-5,202.08	-27,901.85	-536.36%
---------------	------------	-----------	------------	----------

(1) 应收票据期末余额 845.00 万元，较期初减少 1,155.00 万元，下降 57.75%，主要系报告期内全资子公司光谷环保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到期兑付所致；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期末余额 22,260.00 万元，较期初增加 20,000.00 万元，增长 884.96%，系报告期内公司购买天风证券定向资产管理计划 20,000.00 万元所致；

(3) 长期应收款期末余额 101,000.00 万元，较期初增加 70,375.44 万元，增长 229.80%，主要系报告期内全资子公司湖北路桥承建的武汉市政工程项目应收业主工程款增加所致；

(4) 长期股权投资期末余额 19,106.03 万元，较期初增加 4,431.45 万元，增长 30.20%，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参股武汉集成电路工业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及湖北联合创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所致；

(5) 投资性房地产期末余额 35,806.69 万元，较期初增加 24,243.43 万元，增长 209.66%，系报告期内公司科技园区板块武汉软件新城一期部分楼栋完工并出租，由存货转入所致；

(6) 在建工程期末余额 540.38 万元，较期初减少 1,215.25 万元，下降 69.22%，主要系报告期内全资子公司光谷环保在建工程完工转固所致；

(7) 短期借款期末余额 142,710.00 万元，较期初增加 51,695.00 万元，增长 56.80%，主要系公司及下属公司取得银行流动资金贷款增加所致；

(8) 应付票据期末余额 17,988.92 万元，较期初增加 5,345.10 万元，增长 42.27%，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办理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工程款项增加所致；

(9) 应付利息期末余额 2,932.77 万元，较期初增加 2,932.77 万元，增长 100.00%，系报告期内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湖北路桥计提应付非公开发行定向债务融资工具利息所致；

(1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期末余额 97,882.67 万元，较期初增加 27,623.80 万元，增长 39.32%，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发行 2014 年第一期非公开发行定向债务融资工具（一年期）3 亿元所致；

(11) 应付债券期末余额 118,924.22 万元，较期初增加 118,924.22 万元，增长 100.00%，系报告期内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湖北路桥非公开发行定向债务融资工具所致；

(12) 专项储备期末余额 2,137.86 万元，较期初增加 1,382.16 万元，增长 182.90%，系报告期内全资子公司湖北路桥提取安全生产准备金所致；

(13) 本报告期营业收入 418,148.87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159,755.08 万元，增长 61.83%，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工程建设板块在建工程项目完成产值增加，确认的建造合同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14) 本报告期营业成本 361,278.06 万元, 较上年同期增加 139,090.12 万元, 增长 62.60%, 系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增加, 相应营业成本增加所致;

(15) 本报告期营业税金及附加 15,621.52 万元, 较上年同期增加 7,256.44 万元, 增长 86.75%, 系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增加, 相应营业税金及附加增加所致;

(16) 本报告期资产减值损失 2,515.19 万元, 较上年同期减少 65,344.36 万元, 下降 96.29%, 主要系上年同期原全资子公司义马环保计提大额资产减值 66,553.85 万元所致;

(17) 本报告期投资收益 274.66 万元, 较上年同期减少 228.94 万元, 下降 45.46%, 主要系报告期内参股公司武汉软件新城发展有限公司实现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18) 本报告期营业外收入 1,070.00 万元, 较上年同期增加 707.16 万元, 增长 194.90%, 主要系报告期内全资子公司鄂州东湖高新收到政府补助 830.20 万元所致;

(19) 本报告期营业外支出 86.30 万元, 较上年同期减少 73.85 万元, 下降 46.11%, 主要系报告期内全资子公司湖北路桥赔偿支出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20) 本报告期利润总额 17,438.11 万元, 较上年同期增加 76,821.06 万元, 增长 129.37%, 主要系①上年同期原全资子公司义马环保计提大额资产减值 66,553.85 万元; ②报告期内全资子公司湖北路桥实现利润总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6,041.42 万元; ③报告期内全资子公司长沙东湖高新实现利润总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3,894.44 万元所致;

(21) 本报告期所得税费用 5,958.35 万元, 较上年同期增加 2,761.23 万元, 增长 86.37%,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北路桥、长沙东湖高新及鄂州东湖高新实现利润总额增加, 确认所得税费用增加所致;

(22) 本报告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710.26 万元, 较上年同期增加 74,126.72 万元, 增长 118.76%, 主要系①上年同期原全资子公司义马环保计提大额资产减值 66,553.85 万元; ②报告期内全资子公司湖北路桥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增加 4,469.12 万元; ③报告期内全资子公司长沙东湖高新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增加 2,929.98 万元所致;

(23) 本报告期少数股东损益-230.50 万元, 较上年同期减少 66.88 万元, 下降 40.88%, 主要系控股子公司武汉光谷加速器及长沙东湖和庭尚处于建设期, 前期费用支出增加, 亏损金额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2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33,103.93 万元, 较上年同期减少 27,901.85 万元, 下降 536.36%, 主要系①报告期内公司购买天风证券定向资产管理计划 20,000.00 万元; ②报告期内公司参股武汉

集成电路工业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及湖北联合创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款支出合计 4,600.00 万元；③报告期内全资子公司湖北路桥购建固定资产支出较上年同期增加 6,273.81 万元；④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光谷环保购建固定资产支出较上年同期减少 2,302.20 万元所致。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关于公司发行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事宜

2013 年 5 月 22 日、6 月 13 日，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公司 201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发行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同意公司分期择机发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含 10 亿元）的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详见 2013 年 5 月 23 日、6 月 15 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编号：临 2013-029、临 2013-037。

公司收到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发出的《接受注册通知书》，核定公司首期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注册金额为 5 亿元，注册额度自通知发出之日起 2 年内有效。

详见 2014 年 3 月 21 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编号：临 2014-009。

2014 年 4 月 17 日，公司 2014 年度第一期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在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完毕，发行规模人民币 3 亿元，发行期限 1 年，票面利率 7.30%。

详见 2014 年 4 月 22 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编号：临 2014-013。

2014 年 5 月 23 日，公司 2014 年度第二期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在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完毕，发行规模人民币 2 亿元，发行期限 2 年，票面利率 7.50%。

详见 2014 年 5 月 27 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编号：临 2014-030。

截至报告日，经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核定的公司首期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注册金额 5 亿元，已全部发行完毕。

2、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发行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事宜

2014 年 2 月 10 日、2 月 26 日，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公司 2014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发行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同意全资子公司湖北路桥分期择机发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 18 亿元（含 18 亿元）。

详见 2014 年 2 月 11 日、2 月 27 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编号：临 2014-003、临 2014-008。

公司已经收到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发出的《接受注册通知书》，核定全资子公司湖北路桥首期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注册金额为 10 亿元，注册额度自通知发出之日起 2 年内有效。

详见 2014 年 6 月 13 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编号：临 2014-031。

2014 年 6 月 27 至 30 日，全资子公司湖北路桥 2014 年度第一期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在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完毕，发行规模人民币 5 亿元，发行期限 3 年，票面利率 7.50%。

详见 2014 年 7 月 2 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编号：临 2014-032。

2014 年 8 月 14 至 15 日，全资子公司湖北路桥 2014 年度第二期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在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完毕，发行规模人民币 5 亿元，发行期限 3 年，票面利率 7.30%。

详见 2014 年 8 月 19 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编号：临 2014-040。截至报告日，经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核定的湖北路桥首期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注册金额总计10亿元，已全部发行完毕。

3.3 公司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履行承诺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股份限售	联投集团	联投集团承诺在收购完成后所持有的东湖高新 14%股权事项自股权过户完成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进行上市交易。	2010 年 3 月 18 日至 2013 年 3 月 17 日	是	是
	股份限售	瑞相泽亨	瑞相泽亨承诺认购股份自完成股份登记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进行上市交易。	2013 年 5 月 16 日至 2014 年 5 月 16 日	是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联投集团	联投集团承诺：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中以湖北路桥认购的东湖高新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上市交易或转让。上述股份在锁定期限届满后，其转让和交易将按照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和上交所的规则办理。	2012 年 11 月 15 日至 2015 年 11 月 14 日	是	是
	盈利预测及补偿	联投集团	联投集团对于向公司置入资产湖北路桥在 2012 年、2013 年、2014 年三个会计年度的净利润承诺数如下：2012 年的净利润承诺数为 7,133.71 万元；2013 年的净利润承诺数为 10,097.91 万元；2014 年的净利润承诺数为 11,203.73 万元。若湖北路桥在 2012、2013、2014 三个会计年度的实际净利润数，未达到联投集团对湖北路桥净利润承诺数，则联投集团应就未达到净利润承诺数的部分按照《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之约定对上市公司进行补偿。	自 2012 年年报经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 2014 年年报经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止。	是	是
其他承诺	其他	联投集团	为保持上市公司的独立性，联投集团郑重承诺： 1、保证人员独立 (1) 保证东湖高新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不在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且不在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保证东湖高新的财务人员不在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	联投集团持续作为东湖高新的控股股东期间	是	是

		<p>职、领薪。</p> <p>(2) 保证东湖高新拥有完整、独立的劳动、人事及薪酬管理体系，且该等体系完全独立于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p> <p>2、保证资产独立完整</p> <p>(1) 保证东湖高新具备与生产经营有关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土地、厂房、机器设备以及商标、专利、非专利技术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具有独立的原料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p> <p>(2) 保证东湖高新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且资产全部处于东湖高新的控制之下，并为东湖高新独立拥有和运营。</p> <p>(3) 保证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以任何方式违规占有东湖高新的资金、资产；不以东湖高新的资产为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债务提供担保。</p> <p>3、保证财务独立</p> <p>(1) 保证东湖高新建立独立的财务部门和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p> <p>(2) 保证东湖高新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分公司、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p> <p>(3) 保证东湖高新独立在银行开户，不与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一个银行账户。</p> <p>(4) 保证东湖高新能够做出独立的财务决策，本承诺人不违法干预东湖高新的资金使用调度。</p> <p>(5) 不干涉东湖高新依法独立纳税。</p> <p>4、保证机构独立</p> <p>(1) 保证东湖高新建立健全股份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p> <p>(2) 保证东湖高新内部经营管理机构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行使职权。</p> <p>(3) 保证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东湖高新之间不产生机构混同的情形。</p> <p>5、保证业务独立</p> <p>(1) 保证东湖高新的业务独立于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p> <p>(2) 保证东湖高新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和能力，具有面向市场独立自主持续经营的能力。</p> <p>(3) 保证本承诺人除通过行使股东权利之外，不干涉东湖高新的业务活动。</p>		
--	--	--	--	--

	其他	联投集团	<p>为减少和规范资产重组交易后与东湖高新之间的关联交易，联投集团作出以下承诺：</p> <p>1、联投集团确认：在本次交易前，联投集团及联投集团其他控股、参股子公司与东湖高新之间不存在业务和资金往来等关联交易。</p> <p>2、联投集团承诺：在本次交易完成后，联投集团及联投集团其他控股、参股子公司将尽量减少并规范与东湖高新及其控股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联投集团及联投集团其他控股、参股子公司将遵循市场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以公允、合理的市场价格进行，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不利用其控股地位损害东湖高新的利益。</p> <p>3、联投集团承诺，联投集团作为东湖高新的控股股东期间，不会利用控股股东地位损害东湖高新及其他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p> <p>联投集团保证上述承诺在资产重组完成后且联投集团作为东湖高新控股股东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如有任何违反上述承诺的事项发生，联投集团承担因此给东湖高新造成的一切损失（含直接损失和间接损失）。</p>	联投集团持续作为东湖高新的控股股东期间	是	是
	解决同业竞争	联投集团	<p>为避免与上市公司产生同业竞争，保证东湖高新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利，联投集团出具了避免与上市公司进行同业竞争的承诺，主要内容如下：</p> <p>1、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交易完成后，联投集团作为东湖高新控股股东期间，联投集团不会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有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份及其它权益）直接或间接从事与东湖高新相同或相似的业务。</p> <p>2、联投集团承诺：将采取合法及有效的措施，促使联投集团的其他控股、参股子公司不从事与东湖高新相同或相似的业务，如果有同时适用于东湖高新和联投集团其他控股、参股子公司进行商业开发的机会，东湖高新在同等条件下享有优先选择权。</p> <p>3、联投集团承诺给予东湖高新与联投集团其他控股、参股子公司同等待遇，避免损害东湖高新及东湖高新中小股东的利益。</p> <p>4、对于东湖高新的正常生产、经营活动，联投集团保证不利用其控股股东地位损害东湖高新</p>	联投集团持续作为东湖高新的控股股东期间	是	是

		及东湖高新中小股东的利益。 5、联投集团保证上述承诺在联投集团作为东湖高新控股股东期间持续有效，并不可撤销。如有任何违反上述承诺的事项发生，联投集团承担因此给东湖高新造成的一切损失（含直接损失和间接损失）。			
其他	联投集团	<p>1、联投集团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依法行使股东权利，严格履行股东义务，不会利用控股股东身份要求东湖高新或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以下列方式将资金直接或间接地提供给联投集团及联投集团控制的其他企业使用：（1）有偿或无偿地拆借东湖高新或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资金给联投集团或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使用；（2）通过银行或非银行金融机构向联投集团或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委托贷款；（3）委托联投集团或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投资活动；（4）为联投集团或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开具没有真实交易背景的商业承兑汇票；（5）代联投集团或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偿还债务；（6）通过其他方式直接或间接占用东湖高新或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资金。</p> <p>2、联投集团将严格履行上述承诺，并将督促联投集团控制的其他企业同样严格履行上述承诺。如联投集团或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本承诺给东湖高新或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造成损失，联投集团将赔偿东湖高新或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全部损失。本承诺函自签署之日起生效。</p>	联投集团持续作为东湖高新的控股股东期间	是	是
其他	联投集团、东湖高新	<p>1、各方一致同意，生效日后，目标公司员工的劳动关系不变，目标公司与员工之间的劳动合同不因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实施而发生解除、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不涉及职工安置问题，目标公司依法继续根据自身经营需要决定及管理其人力资源事项等。</p> <p>2、联投集团应促使目标公司的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在湖北路桥交割日以前书面承诺：其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项目完成后 36 个月内不会主动解除与目标公司既已订立的劳动合同；且若目标公司要求与其变更或续展既已订立的劳动合同，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将不可撤销、无条件地接受该等要求。</p>	联投集团持续作为东湖高新的控股股东期间	是	是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大幅增长，主要原因系上年同期原全资子公司义马环保计提减值准备 66,553.85 万元所致。

3.5 执行新会计准则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

公司于2014年7月1日开始执行财政部2014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

根据修订后《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公司将在“长期股权投资”报表项目列报的部分投资，追溯调整至“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报表项目列报。该调整影响长期股权投资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报表项目期初原值4,973.65万元、期初净值2,260万元，对2013年度及本报告期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未产生影响。

公司在执行修订后的会计准则关于职工薪酬、财务报表列报、合并财务报表、公允价值计量、合营安排及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的相关业务及事项方面，未涉及需要追溯调整的事项。

公司正在组织相关人员根据修订后会计准则对公司会计政策予以修订，公司拟于2014年年度报告进行披露。

3.5.1 长期股权投资准则变动对于合并财务报告影响（一）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交易基本信息	2013年1月1日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013年12月31日		
			长期股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武汉迈弛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0年之前取得		-1,600,000.00	1,600,000.00	
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0年之前取得		-12,600,000.00	12,600,000.00	
武汉高新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2000年之前取得		-24,674,094.22	24,674,094.22	
武汉东湖先达条码技术有限公司	2000年之前取得		-312,442.93	312,442.93	
湖北汉鄂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2004年5月取得		-550,000.00	550,000.00	
湖北联投商贸物流有限公司	2012年5月取得		-10,000,000.00	10,000,000.00	
合计	-		-49,736,537.15	49,736,537.15	

长期股权投资准则变动对于合并财务报告影响（一）的说明

公司持有武汉迈弛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5.33%股份、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0.33%股份、武汉高新热电有限责任公司10.27%股份、武汉东湖先达条码技术有限公司20%股份，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北路桥持有湖北汉鄂高速公路有限公司0.79%股份、湖北联投商贸物流有限公司6%股份。公司不能对上述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且其股权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根据新会计准则要求，公司变更了对上述被投资单位的核算方式，由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法核算变更为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并按要求追溯调整期初数。公司已对持有的武汉迈弛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武汉高新热电有限责任公司、武汉东湖先达条码技术有限公司、湖北汉鄂高速公路有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计提全额减值准备。

上述追溯调整减少2013年末合并资产负债表“长期股权投资”科目原值4,973.65万元、净值2,260万元，增加2013年末合并资产负债表“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科目期初原值4,973.65万元，净值2,260万元。

公司名称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喻中权
日期	2014-10-29

四、附录

4.1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4年9月30日

编制单位：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939,776,096.53	1,880,641,016.2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8,450,000.00	20,000,000.00
应收账款	835,275,107.67	841,396,296.60
预付款项	205,741,274.44	170,353,033.3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813,137,899.04	962,672,142.4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5,829,547,864.64	4,913,161,335.6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40,043.39	40,043.39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9,631,968,285.71	8,788,263,867.59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22,600,000.00	22,6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1,009,999,960.31	306,245,560.00
长期股权投资	191,060,329.27	146,745,832.52
投资性房地产	358,066,865.44	115,632,623.65
固定资产	951,408,717.02	883,992,627.06
在建工程	5,403,848.01	17,556,320.73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8,278,131.75	19,051,390.5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10,227.73	240,260.35
递延所得税资产	64,105,230.58	63,057,086.69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821,133,310.11	1,575,121,701.52

资产总计	12,453,101,595.82	10,363,385,569.1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427,100,000.00	910,15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79,889,229.51	126,438,235.00
应付账款	2,400,204,827.57	2,398,313,877.06
预收款项	1,215,218,794.07	1,185,921,451.9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2,166,252.08	2,180,782.03
应交税费	279,800,056.36	298,297,688.82
应付利息	29,327,694.67	
应付股利	890,880.00	890,880.00
其他应付款	477,439,203.94	654,435,346.67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78,826,666.18	702,588,730.94
其他流动负债	7,292,868.21	8,091,858.33
流动负债合计	6,998,156,472.59	6,287,308,850.7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597,535,000.00	2,536,000,000.00
应付债券	1,189,242,213.20	
长期应付款	196,220,636.17	195,635,962.67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2,303,588.75	2,403,588.75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20,728,771.34	27,376,467.79
非流动负债合计	4,006,030,209.46	2,761,416,019.21
负债合计	11,004,186,682.05	9,048,724,869.9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634,257,784.00	634,257,784.00

资本公积	542,633,392.22	542,633,392.2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21,378,632.09	7,556,953.50
盈余公积	136,446,656.87	136,446,656.8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5,278,302.20	-142,380,858.00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309,438,162.98	1,178,513,928.59
少数股东权益	139,476,750.79	136,146,770.55
所有者权益合计	1,448,914,913.77	1,314,660,699.1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2,453,101,595.82	10,363,385,569.11

法定代表人：喻中权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德祥 会计机构负责人：段静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4年9月30日

编制单位：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69,069,380.91	590,706,441.99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54,642,437.71	61,038,172.31
预付款项	5,538,827.64	2,628,390.16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56,568,979.86	205,739,726.17
存货	575,039,672.13	636,957,721.6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960,859,298.25	1,497,070,452.24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12,600,000.00	12,6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 102, 553, 309. 73	1, 667, 838, 812. 98
投资性房地产	358, 066, 865. 44	115, 632, 623. 65
固定资产	16, 419, 756. 24	17, 589, 259. 00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79, 418. 95	347, 812. 9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 627, 984. 05	18, 274, 423. 36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 707, 547, 334. 41	1, 832, 282, 931. 89
资产总计	3, 668, 406, 632. 66	3, 329, 353, 384. 1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81, 100, 000. 00	223, 100, 000. 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4, 612, 187. 00	111, 422, 063. 40
应付账款	29, 034, 179. 19	18, 574, 811. 81
预收款项	43, 584, 039. 18	62, 278, 434. 51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6, 677, 529. 22	11, 071, 649. 29
应付利息	15, 329, 407. 00	
应付股利	890, 880. 00	890, 880. 00
其他应付款	284, 696, 616. 90	298, 871, 694. 8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63, 289, 376. 00	442, 200, 000. 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 349, 214, 214. 49	1, 168, 409, 533. 8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 164, 900, 000. 00	1, 133, 400, 000. 00
应付债券	199, 003, 175. 00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63,903,175.00	1,133,400,000.00
负债合计	2,713,117,389.49	2,301,809,533.8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634,257,784.00	634,257,784.00
资本公积	696,473,756.82	696,473,756.8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21,434,895.49	121,434,895.4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96,877,193.14	-424,622,586.0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955,289,243.17	1,027,543,850.2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668,406,632.66	3,329,353,384.13

法定代表人：喻中权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德祥 会计机构负责人：段静

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本期金额 (7-9月)	上期金额 (7-9月)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1-9月)	上年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 额(1-9月)
一、营业总收入	1,593,085,646.21	1,021,887,179.07	4,181,488,738.03	2,583,937,924.16
其中：营业收入	1,593,085,646.21	1,021,887,179.07	4,181,488,738.03	2,583,937,924.1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509,417,176.02	985,936,082.96	4,019,691,321.94	3,184,830,411.41
其中：营业成本	1,356,626,497.97	888,504,911.64	3,612,780,569.10	2,221,879,372.1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68,328,857.99	28,830,226.94	156,215,151.11	83,650,826.39

2014年第三季度报告

销售费用	5,760,267.57	7,433,155.49	16,117,304.47	16,396,129.86
管理费用	27,311,533.13	25,327,768.64	79,077,923.92	69,155,813.17
财务费用	47,655,743.41	35,314,446.52	130,348,443.02	115,152,788.82
资产减值损失	3,734,275.95	525,573.73	25,151,930.32	678,595,480.9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94,516.26	3,100,279.39	2,746,642.79	5,036,026.0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305,483.74	3,100,279.39	-1,685,503.25	3,376,037.4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5,162,986.45	39,051,375.50	164,544,058.88	-595,856,461.21
加：营业外收入	8,603,931.21	69,829.30	10,699,979.16	3,628,408.65
减：营业外支出	76,733.33	253,582.21	862,962.68	1,601,456.4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76,631.95		243,473.29	96,153.5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3,690,184.33	38,867,622.59	174,381,075.36	-593,829,508.99
减：所得税费用	37,013,695.47	14,238,875.75	59,583,539.32	31,971,239.3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6,676,488.86	24,628,746.84	114,797,536.04	-625,800,748.3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7,017,115.81	25,103,444.75	117,102,555.80	-624,164,584.32
少数股东损益	-340,626.95	-474,697.91	-2,305,019.76	-1,636,164.0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0,783.3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0,783.31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0,783.31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0,783.31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				

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56,676,488.86	24,628,746.84	114,797,536.04	-625,831,531.6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7,017,115.81	25,103,444.75	117,102,555.80	-624,195,367.6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40,626.95	-474,697.91	-2,305,019.76	-1,636,164.01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	0.04	0.18	-1.02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9	0.04	0.18	-1.02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_____元。

法定代表人：喻中权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德祥 会计机构负责人：段静

母公司利润表

编制单位：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本期金额 (7-9月)	上期金额 (7-9月)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1-9月)	上年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1-9月)
一、营业收入	15,865,558.75	4,677,919.31	42,116,555.58	45,908,571.31
减：营业成本	12,203,841.39	2,755,622.63	31,819,216.84	27,502,246.51
营业税金及附加	1,828,952.61	549,391.76	4,993,608.31	5,731,163.09
销售费用	1,718,232.53	1,869,947.44	3,994,889.68	3,991,286.22
管理费用	7,403,101.79	7,473,092.62	20,211,167.71	19,963,887.99
财务费用	25,746,389.48	7,408,552.86	55,039,338.01	-90,747.81

2014年第三季度报告

资产减值损失	-2,382,303.16	1,929,985.65	-340,202.77	928,900,659.5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94,516.26	3,100,279.39	2,746,642.79	160,036,026.0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305,483.74	3,100,279.39	-1,685,503.25	3,376,037.44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9,158,139.63	-14,208,394.26	-70,854,819.41	-780,053,898.19
加：营业外收入	9,951.28	9,150.00	189,951.28	9,150.00
减：营业外支出	71,291.95	61,016.75	690,704.69	330,061,016.7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71,291.95		217,013.3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9,219,480.30	-14,260,261.01	-71,355,572.82	-1,110,105,764.94
减：所得税费用	2,361,009.48	-3,921,876.57	899,034.26	1,077,926.7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1,580,489.78	-10,338,384.44	-72,254,607.08	-1,111,183,691.66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0,783.31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0,783.31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0,783.31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31,580,489.78	-10,338,384.44	-72,254,607.08	-1,111,214,474.9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	-0.02	-0.11	-1.82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	-0.02	-0.11	-1.82

法定代表人：喻中权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德祥 会计机构负责人：段静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4 年 1—9 月

编制单位：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1-9月)	上年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1-9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460,274,841.67	2,152,699,203.2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87,319.4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1,399,292.56	247,160,076.1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81,761,453.64	2,399,859,279.4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358,615,621.30	3,047,397,788.8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6,863,802.24	120,932,604.08
支付的各项税费	262,313,759.07	195,105,113.5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2,473,284.56	302,997,788.1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70,266,467.17	3,666,433,294.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88,505,013.53	-1,266,574,015.1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142,203.27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432,146.04	1,657,653.4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12,886.26	303,207.1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692,992.42	7,556,148.1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338,024.72	12,659,211.9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6,377,329.50	64,679,975.49
投资支付的现金	246,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2,377,329.50	64,679,975.4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1,039,304.78	-52,020,763.5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85,223,230.6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78,64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959,550,000.00	2,904,6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1,497,3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2,803,287.80	21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89,653,287.80	3,499,823,230.6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404,600,000.00	1,346,616,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46,200,562.75	147,390,228.7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6,068,409.59	129,167,247.8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16,868,972.34	1,623,173,476.6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72,784,315.46	1,876,649,754.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3,239,997.15	558,054,975.3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20,871,902.42	878,480,098.6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74,111,899.57	1,436,535,073.90

法定代表人：喻中权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德祥 会计机构负责人：段静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4 年 1—9 月

编制单位：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1-9月)	上年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1-9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5,506,927.93	57,022,847.6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5,623,603.84	291,838,424.7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1,130,531.77	348,861,272.3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	297,073,939.17	278,703,646.04

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799,033.44	18,537,174.5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133,627.29	26,165,552.5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119,982.92	9,622,637.4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7,126,582.82	333,029,010.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5,996,051.05	15,832,261.8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142,203.27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432,146.04	156,657,653.4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3,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806,664.84	3,375,636.1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261,810.88	163,175,492.8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3,136.00	8,069,455.80
投资支付的现金	636,4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700,0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36,513,136.00	708,069,455.8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8,251,325.12	-544,893,962.9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06,583,230.6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68,000,000.00	1,002,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497,3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9,769,113.8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25,069,113.80	1,308,583,230.6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56,600,000.00	628,966,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6,042,909.61	66,018,976.7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36,944.30	11,582,913.7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33,779,853.91	706,567,890.5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1,289,259.89	602,015,340.0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2,958,116.28	72,953,638.9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30,937,328.19	249,525,607.4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7,979,211.91	322,479,246.34

法定代表人：喻中权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德祥 会计机构负责人：段静

4.2 审计报告

若季度报告经过注册会计师审计，则附录应披露审计报告正文。

适用 不适用